

深圳市福田区住房和建设局安全生产权力和责任清单

依据	权责清单
《中共深圳市福田区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印发<福田区党政机构及市驻区有关单位安全生产工作职责>的通知》	1.负责房地产、建筑施工、建筑安装(含玻璃幕墙安装维修)、建筑装饰装修、勘察设计、建设监理、燃气、物业管理、建筑废弃物受纳等行业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并承担监管责任。
	2.制定我区建设工程抢险应急救援预案；负责在职责权限范围内督促区报建建设工程建立安全管理制度和应急预案；负责在职责权限范围内督促区报建建设工程宣传教育工作，督促区报建建设工程落实安全防范措施，消除事故隐患；负责按照法定职责权限对违法行为依法处理，并承担监管责任。
	3.负责区报建建设工程及其造成的建筑边坡的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并承担监管责任；参与区政府组织的建设工程质量、安全事故的调查处理工作；指导建设工程应急抢险队伍建设、施工现场应急抢险工作。
	4.负责报建房屋修缮、改造、拆除和加固工程安全生产的监督管理，并承担相应的监管责任。

深圳市福田区住房和建设局安全生产权力和责任清单

依据	权责清单
《中共深圳市福田区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印发<福田区党政机构及市驻区有关单位安全生产工作职责>的通知》	5.负责职责范围内小散工程的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并承担监管责任。
	6.统筹和指导全区房屋安全管理工作。
	7.负责职责范围内区政府政策性住房建设的组织实施和监督管理工作，代表区政府作为建设单位对所管住房的建筑安全工作(业主方面)负总责，并承担管理责任。
	8.负责区报建建设工程用起重机械和专用机动车辆安装、使用的安全监督管理，并承担监管责任。
	9.负责消防工程施工单位资格审查；承担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及备案抽查职责，依法查处施工中违反消防技术规范、标准的行为；负责对建设工程施工使用的消防产品和装修装饰材料依法进行监督管理，并承担监管责任。
	10.依法对燃气企业安全生产、城镇燃气管道及设施安全实施监督管理，并承担监管责任；负责组织或者参与对燃气事故的调查处理，组织开展经常性的燃气安全宣传教育，提高市民燃气安全意识。

深圳市福田区住房和建设局安全生产权力和责任清单

依据	权责清单
《中共深圳市福田区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印发<福田区党政机构及市驻区有关单位安全生产工作职责>的通知》	11.负责地下综合管廊建设的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并承担监管责任。
	12.负责全区物业管理行业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督促物业公司做好物业管理服务范围内的安全防范工作，并依法承担相应的监管责任。
	13.负责全区住宅区停车场以及其他物业管理区域内新能源汽车充电设施的安全监督管理，并承担监管责任。
	14.负责本行业领域的安全生产统计分析。